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在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16号中区四座4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董事长庞康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第一季度季报》及《海天味业第一季度季报摘要》。

2.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关于调整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